

B-53
x79

许志功讲学录（续）

关于哲学与现实

中央文献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许志功讲学录(续)——关于哲学与现实/许志功著.

—北京:中央文献出版社,2002.6

ISBN 7-5073-1166-X

I. 许… II. 许… III. 哲学—研究—文集

IV. B-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2)第 029333 号

许志功讲学录(续)——关于哲学与现实

著 者/许志功

责任编辑/李月兰

封面设计/和思和公司

出版发行/中央文献出版社

地 址/北京西四北大街前毛家湾 1 号

邮 编/100017

销售热线/63097018

经 销/新华书店

排 版/和思和公司

印 刷/北京友谊印刷经营公司

装 订/广增装订厂

850×1168mm 32 开 13.5 印张 340 千字

2002 年 6 月第 1 版 2002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5000 册

ISBN 7-5073-1166-X/D·225 定价:25.00 元

本社图书如存在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本社联系调换

版权所有 违者必究

理论联系实际的认识论断想

(代前言)

中国共产党的历史,是把马克思主义理论和中国实际紧密结合起来,指导中国革命和建设的历史。考察这部历史,掌握理论联系实际这一特殊认识运动的规律,有着十分深广的意义。

(一)

理论联系实际,是马克思主义的一个基本原则,是我们党的优良传统,必须始终不渝地坚持。而要真正地坚持这一原则,就必须掌握理论联系实际这一特殊认识运动的规律。否则,理论联系实际就会变成一句空话,或者出现种种偏差。

党史上有些重大的失误,并不是由于根本否定了理论联系实际的原则,而是没有掌握住理论和实践相结合的客观规律。毛泽东在阶级斗争扩大化错误越来越严重的情况下,还曾大讲理论联系实际,大讲实践观点,似乎不把阶级斗争扩大化就是脱离实际,背离了辩证唯物主义认识

论。这种奇特的历史现象,很值得我们深思。

理论、思想、路线、政策,都是人脑对客观事物及其运动规律的反映,一般说来,属于主体的范畴;同时,它也可以成为另一主体的认识对象,变为客体。如果以整个无产阶级为认识主体,那么,马克思主义是这一主体在实践基础上所获得的理性认识,马克思主义同中国实际的结合,则是从主体的理性认识向主体的革命实践飞跃的一部分。而如果以中国共产党为认识主体,那么,马克思主义并不是它在实践中由于感性认识积累到一定程度产生飞跃形成的理论,而是我们党用以认识中国的精神武器。这种武器一方面是既定的,另一方面又必须经过我们的努力才能掌握。也就是说,对于中国共产党来说,马克思主义具有“外在性”、客观性。只有首先把马克思主义作为认识对象,并把它由“外在的”变为内在的,然后才能真正用它去认识中国实际问题,用它去指导我们的实践,把它和实践结合起来,并在实践中加深对它的理解。

以往我们在学习和研究马克思主义理论时,以为只要强调理论联系实际就可以解决一切问题。久而久之,产生了一些重大的误解。我们常说要从马克思主义中学立场、观点、方法,但由于只把马克思主义当作思想武器而不是自觉地首先当成认识对象,因而不能正确了解马克思主义的立场、观点、方法与其具体结论的关系,往往只是在各种现成的概念和判断中分辨哪些是具体结论,哪些是基本原理,自以为重要的就叫基本原理,自以为不重要的就叫具体结论。这样,被称作基本原理的那些东西,例如阶级和

阶级斗争观点,就长期被当作历史唯物论的立场、观点和方法。而事实上,这些观点仍然是具有固定内容的概念或判断。既然这些概念或判断及其传统解释成了基本原理,当然也就成为永恒的、绝对的真理,成为神圣不可侵犯的东西。用这些“基本原理”去联系实际,无非是用这些概念判断去解释客观实际,或者用某些事实去证明这些概念或判断仍然正确、绝对正确,使之成为一种永远摘不掉的有色眼镜。这显然是一种莫大的误解,是导致很多历史性失误的一个重要认识论根源。

作为一种认识过程,学习马克思主义理论,同样要经历从具体到抽象,又从抽象到具体的辩证运动。所谓从马克思主义理论中学习立场、观点、方法,就是要从理性上而不是从感性上、字面上了解马克思主义。立场、观点、方法不同于具体结论,但又不是离开具体结论而单独存在的。它隐藏在具体结论之中,要靠我们的思维能动地把它从具体结论中抽象出来。

我们学习马克思主义理论,往往在一定阶段上产生豁然开朗、恍然大悟之感,就是对某一原理的理解从感性上升到理性这种飞跃的自我感知。经过这种“恍然大悟”之后,我们对马克思主义的理解就不再局限于那些确定的概念,而是综合了不同概念的精神和自己的实践经验,并能够用自己的语言表述出马克思主义的某些精神实质。这就说明,马克思主义的立场、观点和方法,不是某些现成的概念或判断,而是由我们自己的理性思维来把握的一种认识状态,是用理性体验到的,而且在实际运用中不断加深

的有个性的思想内容。

学习马克思主义的立场、观点和方法离不开理性思维的作用,但决不仅仅是一种纯粹的理性思维过程,在更大的程度上,要经过实践的反复砥砺。也就是说,运用马克思主义认识中国实际的过程,既是一个借助这一思想武器把握中国革命和建设规律的过程,也是一个借助中国革命和建设实践不断丰富和加深对马克思主义理解的过程,是一种双向互补的认识运动。在这种认识运动中,提出某些新概念,或对某些早有定论的概念作出新的解释,同不断发现我们实践对象的新特点、新规律一样,都是认识深化的表现。

明确把马克思主义和中国实际相结合的过程看作是双向互补的认识运动,可以促使我们不断在实践中自觉地确认对马克思主义的新的理解,同时又依据这种新的理解确认新的实践目标,防止惰性,永不自满,不断把理论与实践具体地、历史地结合在一起。过去,由于在这个问题上缺乏自觉性,一旦在某些问题上实现了理论和实践的结 合,就自以为再也不必担心背离马克思主义或脱离客观实际了,甚至把马克思主义与实际相结合中形成的理论当作新的教条而对新的认识课题估计不足,以新的形式把对马克思主义的理解停顿下来。这也足以使我们在认识论上得到某些重要启示。

把马克思主义和中国实际的结合看作一种双向互补的认识运动,强调研究其特殊的运动规律,并不是说辩证唯物主义认识论在这里失去了指导意义。而是说,应当在

掌握一般认识规律的基础上进一步研究这种特殊的认识规律,用以丰富对马克思主义认识论的理解。例如,在这种双向互补的认识运动中,同样存在着感性认识和理性认识两个认识阶段的区分,但无论感性认识还是理性认识,就其内容来说,都有不仅是关于中国革命和建设规律的认识,而且包括马克思主义及其同中国实际相互关系的理解。随着我们对中国革命和建设规律认识的深化,对马克思主义的理解也必然跟着深化,不会总停留在一个水平上。同样,如果我们对马克思主义的理解还没有深化,就只能说明我们对中国革命和建设规律的认识也还没有上升到理性的高度,还没有把马克思主义和中国实际真正地结合起来。

(二)

人类认识在较高的发展阶段上,它的内容和形式是统一于概念、范畴中的。概念、范畴作为认识的内容,是对客观实在的反映,同时又作为认识的形式,反映着客观实在。把握了概念、范畴,能够使我们直窥对象世界的渊海,直接从整体上把握对象。

对于概念、范畴在认识中的积极作用,很早就有人注意到了。古代著名思想家荀况称它为“登高而望”,“顺风而呼”,“乘輿马以致千里”,“假舟楫以绝江河”。一般来说,人们所掌握的概念越丰富,越先进,认识客观事物的能力就越强,基于这个道理,英国近代著名思想家培根曾经

写下“知识就是力量”的著名格言。马克思主义作为人类认识史上的伟大成果,为各国无产阶级认识、改造世界,特别是为其寻找解放条件提供了丰富的认识范畴,这是不言而喻的。现在需要着重指出和防止的,是概念和范畴在认识中的另一种作用,即规范人的认识活动,增加人的思维惰性,使人的认识落后于实际生活的变动节奏。

概念、范畴之所以能够在认识中发挥规范认识对象的作用,是因为它的内涵和外延具有确定性、僵死性。然而正是因为概念、范畴的这种确定性、僵死性,使它有可能落后于认识对象,因为认识对象总是活生生的。一旦实际生活的发展越出了某一概念、范畴的内涵或外延所涵盖的界限值,那么这一概念、范畴就不再能够使人们直接从整体上把握客观对象,而只能使我们的认识落后于客观实际,从而失去在认识活动中的能动性。这就是它的规范认识主体,增加人的思维惰性的作用。防止概念、范畴的这种消极作用,最根本的就是自觉、清醒地认识概念、范畴的相对性,准备在概念、范畴与认识对象发生矛盾的时候站在客观事实一边,突破那些过时的概念、范畴。

一般说来,突破过时的概念、范畴有两种情况。一种是突破其外延,对它作新的解释;另一种是突破它的内涵,建立新的概念、范畴。这两种情况都是人类认识史上常有的现象,是人类认识运动内在活力的必然表现,也是人类认识不断发展的基本形式。问题是长期以来,没有把这种现象当作一种认识规律来研究和对待。其结果是自觉性和主动性不高,以致对认识中特别是对改革开放以来的认

识中某些新概念、新范畴的提出而大惊小怪。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在邓小平提出的“解放思想,实事求是”根本方针的指引下,经过对社会主义的再认识,我们党形成了一系列重要的新范畴,例如竞争、改革、责任制、社会主义市场经济、股份制等等。这些范畴都是马克思主义理论发展中的重大突破。但是由于人们对这些新范畴的接受有一个过程,也由于我们的认识论研究跟不上时代发展的要求,对这种范畴更新运动的必然性解释不够,所以有人误以为这些新的范畴不是发展了马克思主义,而是离开了马克思主义。联系到民主革命时期有中国特色的革命道路所曾引起的那些误解,不难看到,在认识论研究中加强对概念、范畴作用的辩证性研究,加强对概念、范畴更新的必然性和规律性研究,确实已经成为实践提出的一项重要而迫切的理论任务。

从本来的意义上讲,突破过时的范畴,建立新的范畴,是人类认识运动中很正常的现象。但是我们党的两次历史性飞跃都是伴随着伟大的思想解放运动的。这也是很值得研究和考察的认识现象。范畴一方面有其客观性,另一方面又有其约定俗成性。任何旧概念的抛弃、新概念的确立,都不可能与客观事物的运动完全同步。人们不可能做到旧物事刚刚发生变化,反映这种旧事物的概念就马上被抛弃;新事物刚一出现,反映这种新事物的概念就马上被确立。哲学家们常常借用“生活之树常青,而理论总是灰色的”这句话来形容概念的发展落后于实际生活变动节奏的现象。当一些概念已经不能继续满足人们认识新事

物的需要时,常常只有少数先进分子体察到这种变化。由于大多数人还没有体察到这种变化,所以旧概念不会很快被普遍抛弃,新概念也不可能很快相约成俗。所谓思想解放运动,说到底,就是社会大多数人在先进分子引导下抛弃旧概念确立新概念的观念更新运动。

任何科学的理论都具有强大的逻辑力量。逻辑力量属于理性的范畴,它能够征服人,却并不构成令人迷信的条件。但是人类的认识活动并不仅仅是一种理性活动,还有感情的因素参与其中。特别是当一种理论在实践中获得巨大成功的时候更会形成巨大的感情力量。这种感情力量甚至可以超过理性力量,成为左右人们认识活动的主要因素。而恰恰在这时,概念对人的思维活动的限制就会借助感情的力量大大增长起来。例如人们在抛弃旧概念时的失落感,接受新概念时的陌生感、不适感,都是很常见的感情现象,然而又都可能在认识活动中发挥限制思维活性的作用。这种感情往往可以使人们对旧概念已不能涵盖的新事物“黑白在前目不见,擂鼓在侧耳不闻”。就是那些在历史上曾经发生过思想解放作用的先进概念,也很难避免这种现象的摆布,在一定时期成为新思想的羁绊。所以,在运用概念认识事物的过程中防止和克服感情因素的不适当左右,就显得尤为重要。

(三)

马克思在谈到政治经济学的研究时,曾提出过“从表

象中的具体上升到抽象规定,以及从抽象规定到达思维具体”的认识道路,并明确表示,他研究政治经济学的方法是“从抽象规定到达思维具体”。一百多年来,在相当长的时间里,人们为了宣传唯物主义反映论,过多地注意了从表象中的具体上升为抽象规定的路程,而对从抽象规定到思维具体的跃迁这一马克思更为重视的方法注意不够。近年来,我国理论界开始加强了这方面的研究。但从多数文章来看,往往仅把从抽象规定到达思维具体的认识过程看作对客观对象反映的深化,仅仅看作是一种知识形态的运动。这在认识论研究上虽然是个重大进步,却仍然不能满足实践对理论的要求。

把马克思主义和中国实际相结合,决不是简单地把既定理论外化为感性活动就能够实现的,这里包含着艰巨的理论升华运动,即把学来的马克思主义理论变成有中国特色的马克思主义理论的思想创造运动。这种理论升华和理论创造,不仅包括从表象中的具体上升为抽象规定的内容,而且包括从抽象规定上升到思维具体的内容。从某种意义上说,后一种运动对于实现马克思主义和我国实际的结合,更加重要,更加关键。

众所周知,新民主主义革命的胜利,是以毛泽东在一系列著作中所阐述的新民主主义理论为思想前提的。在此之前,我们党一直为马克思主义与中国革命实际的结合而努力,但由于马克思主义还没有变成有中国特色的革命理论,主要是按照书本和外国经验办事,因而马克思主义不能变成中国的实际生活,革命指导中的非马克思主义因

素还占相当大的比重。全国解放后,特别是在生产资料私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基本完成以后,党也曾设想把工作重点转移到经济建设上来。毛泽东“向地球开战”的号召,党的八大关于我国社会主要矛盾的论述,都表明了这种意向。然而这些正确的认识并没有贯彻到底,并没有能够阻止后来一系列曲折的发生。其中一个重要原因,就在于当时的认识虽然基本正确,但是并不具体、系统,社会主义建设实践所需要的新的理论创造尚未完成,真正在实际生活中发挥作用的,仍然是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形成的那些理论。例如用群众运动的办法搞经济建设,对阶级斗争现象过分敏感,等等。经过30年左右的曲折发展,经过正反两方面经验的充实,八大的正确认识才由抽象规定变成思维具体,实现了马克思主义同中国实践相结合的第二次历史性飞跃。

从抽象规定到思维具体的认识运动,并不仅仅是一种知识形态的运动。用对中国国情的正确认识充实和补充某些马克思主义范畴的内容,当然会使这些范畴更加具体;但是如果我们的认识总是停留在知识形态上,如果不把对马克思主义的理解和对国情的认识变成党的具体战略和策略,就不能说已经完成了从抽象规定到思维具体的跃迁。我们党关于旧中国半封建半殖民地社会性质的认识,早在第二次全国代表大会上就基本确定了,这无疑已经丰富了马克思主义关于无产阶级和资产阶级矛盾的范畴。然而并不等于马克思主义已经和中国实际结合起来了,因为当时尚未形成关于新民主主义革命的战略和策

略。关于“向地球开战”的认识之所以不具体、不系统,也不是因为党对中国经济、文化落后的实际情况毫无所知,而是由于企图以群众运动的办法搞钢铁翻番,以“大跃进”的方法改变“一穷二白”的落后面貌,如此等等。总之,是由于在战略和策略上发生了失误。这些经验告诉我们,在认识从抽象规定向思维具体跃迁的进程中,特别值得注意的,不仅仅是关于对象知识的丰富和积累,更重要的是需要形成正确的战略和策略,正如列宁所认为的那样,要把知识形态的认识上升为“实践目的”和“实践技术”形态的认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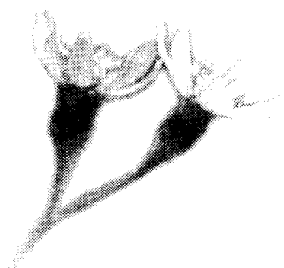
“实践目的”和“实践技术”,一则因为它们与关于对象的知识相联系,二则因为它们仍然是理性思维的产物,所以仍然属于理性认识的范畴。实践目的和实践技术必须以正确地反映客观对象及其与周围的实际联系为前提。只有符合对象尺度的目的和技术,才是现实的目的和技术。事实上,任何目的和技术,就其内容来说,本质上都是主体关于自己与对象之间的相互关系的认识。但是,实践目的和实践技术与直接反映对象面貌和对象本质的知识性认识不同,它不仅反映着对象的尺度,而且超出了对象的尺度,渗入了主体的尺度。目的和技术都是主体尺度的反映形式,是反映主体能力的综合指标。人们在目的和技术方面的差异,反映了人们能动性和创造性的差异。在一切认识过程中,人的理性思维必须从关于对象本身的反映开始,经过这种反映和主体尺度的相互作用,经过一系列的理性创造,形成实践目的和实践技术,才能完成从抽象

规定到思维具体的运动过程。在这个过程中,理性思维必然要超越对象尺度,超越原有的范畴和知识界限,表现出或多或少的理论创造。不超越原有的范畴和知识界限,重复过去的或别人的实践目的和实践技术,就不能进入新境界,形成新的包括实践目的和实践技术在内的思维具体,就不会产生带有鲜明个性的理论形态和实践运动,就谈不到马克思主义与中国实际的真正结合。

(1991年3月)

马克思主义有三个组成部分：哲学、政治经济学、科学社会主义。其中基础的东西是哲学。哲学学不懂，就不能从根本上弄通马克思主义，我们就没有共同的语言。结果是扯了很多皮，还扯不清楚。所以，同志们都应该努力学习哲学。学习哲学，这是进行思维训练的最好办法。

—— 题 记



目 录

理论联系实际的认识论断想(代前言)	(1)
-------------------------	-------

(一)

近代哲学的逻辑走向	(3)
哲学就是认识论	(10)
认识论包含认识理论认识历史两个方面	(27)
认识在存在中揭露本质	(34)
真理从相对走向绝对	(55)
概念的逻辑表达由抽象上升到具体	(78)
辩证法就是马克思主义认识论	(99)
真理的燧石越敲越闪光	(112)
重读《实践论》的几点感受	(130)
关于辩证唯物主义几个问题的思考	(143)
坚持哲学的党性原则 划清两条根本对立的 哲学路线	(160)

(二)

学习马克思主义的立场、观点、方法	(175)
马克思主义社会形态理论与社会主义本质	(186)
马克思主义社会发展阶段理论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	(208)
群众路线是党的根本工作路线	(232)
牢牢把握社会政治生活的主题	(242)
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与马克思主义	(274)
正确认识社会主义发展的历史进程	(282)
当代资本主义的新变化及其未来走向	(300)

(三)

我们这个时代精神的精华	(315)
马克思主义理论的新发展	(330)
80 年奋斗的科学总结	(348)
党的唯物史观的生动体现	(356)
“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形成、内涵及历史地位	(370)
以“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 进一步加强 党的建设	(388)
关键在于树立以人民群众为本的价值观	(396)
人民军队永远不变的军魂	(403)
后 记	(416)